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现场检查记录

(京东)应急现记〔2021〕执 02162 号

被检查单位: 北京兰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东城分公司 (91110101741595750K)

地址: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街道永康胡同 2 号院官书院小区 2 号楼 11 门 311 室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: 职务: 联系电话:

检查场所: 配电室、物业办公室

检查时间: 2021 年 6 月 2 日 15 时 50 分至 6 月 2 日 16 时 13 分

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王禹丹、徐云鹏, 证件号码为 110101032、110101014, 这是我们的证件(出示证件)。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, 请予以配合。

检查情况: 当日检查情况如下:

1. 生产经营场所和员工宿舍是否设有符合紧急疏散要求、标志明显、保持畅通的出口(未发现明显问题);

2. 生产经营单位进行特种作业活动, 是否使用取得相应资格的特种作业人员(未发现明显问题);

3.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、设备上, 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(未发现明显问题);

4.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锁闭、封堵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员工宿舍的出口(未发现明显问题)。(以下空白)

检查人员(签名):

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(签名):

2021 年 6 月 2 日